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解除冻结、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佳源创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创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佳源”）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272,000,000 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81.98%。累计被司法冻结、司法再冻结股份数量为 331,786,254 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8.86%；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 2,259,719,535 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81.0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6.5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佳源创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佳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股份解除了冻结、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解除冻结、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佳源创盛	是	20,000,000	5.69%	1.74%	2020年10月19日	2024年1月8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注：（1）佳源创盛所持公司 20,000,000 股股份因被司法拍卖过户，其股份涉及的质押相应解除。

（2）“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本次解除质押之前的佳源创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即 351,786,254 股。

2、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数量（股）	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解除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佳源创盛	是	20,000,000	5.69%	1.74%	2022年6月14日	2024年1月8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注：（1）佳源创盛所持公司 20,000,000 股股份因被司法拍卖过户，其股份涉及的司法冻结相应解除。

（2）“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本次解除冻结之前的佳源创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即 351,786,254 股。

3、本次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机关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浙江佳源	是	8,621,054	2.45%	0.75%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12月5日	36个月
佳源创盛	是	37,970,000	10.79%	3.30%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2023年12月12日	36个月
浙江佳源	是	8,621,054	2.45%	0.75%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3年12月15日	36个月

注：“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计算分母为每次新增轮候冻结时，佳源创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总数，即 351,786,254 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冻结、轮候冻结的情况

1、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佳源创盛	323,165,200	28.11%	272,000,000	81.98%	23.66%	272,000,000	100%	51,165,200	100%
浙江佳源	8,621,054	0.75%	0	0%	0%	0	0.00%	0	0.00%
合计	331,786,254	28.86%	272,000,000	81.98%	23.66%	272,000,000	100%	51,165,200	100%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佳源创盛	323,165,200	28.11%	323,165,200	0	97.40%	28.11%
浙江佳源	8,621,054	0.75%	8,621,054	0	2.60%	0.75%
合计	331,786,254	28.86%	331,786,254	0	100.00%	28.86%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3、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佳源创盛	323,165,200	28.11%	2,181,676,049	657.55%	189.77%
浙江佳源	8,621,054	0.75%	78,043,486	23.52%	6.79%
合计	331,786,254	28.86%	2,259,719,535	681.08%	196.56%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冻结等事项暂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对公司业绩补偿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